

# 國立東華大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術獎助評審委員會

## 會議紀錄

(本次會議採通訊方式進行)

時間：107 年 1 月 19 日 (星期五)

地點：通訊審議(107 年 1 月 15 日至 107 年 1 月 19 日)

通訊成員：全體委員

### 【討論事項與決議】

議題：是否同意 106 學年度新進教師學術研究獎助獲獎教師進行遞補?

說明：

一、依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會議，有關新進教師學術研究獎助申請案之決議如下

(一) 新進教師學術獎之精神為鼓勵新進助理教授，並將有限之資源留給新進教師使用：

1. 在本校服務年限內，符合資格之新進教師僅能獲獎一次。

2. 已提出升等副教授之申請教師，若升等通過則不得再支用新進教師研究經費補助。

(二) 建議將決議(一)之精神明訂於本校新進教師學術研究獎助辦法(修正如附件)。

(三) 將符合上述精神之教師進行排序，前 4 名依序為：材料系余英松老師、國企系陳柏元老師、師培中心李真文老師、管財班陳膺郁老師，獲獎教師名額以 3 名為原則，獲獎資格將待人事室確認教師升等資格與否。

二、國企系陳柏元助理教授申請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升等副教授案，業經 106 年 12 月 13 日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三、依說明一與說明二，是否同意由管理學院管財班陳膺郁教師遞補為獲獎教師?

請委員將進行通訊投票表決。

決議：投票結果為如下

同意	不同意
11 票	0 票

同意由管理學院管財班陳膺郁教師遞補為獲獎教師。